

#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公司监事会在全体监事的共同努力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3 年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2023年度，公司共召开了八次会议，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1、2023年4月7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及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2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 (7) 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2023年4月21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3、2023年6月9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 (2) 关于作废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3) 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4、2023年6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2) 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监事津贴的议案。

5、2023年7月26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韩勇先生担任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6、2023年08月25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新增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2023年9月21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2023年10月23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二)2023年度，在公司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在董事会和经营层的积极配合下，监事会列席了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全部会议，参与了公司重大决策的讨论，依法监督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和会议召开程序。

(三)2023年度，监事会密切关注公司经营运作情况，认真监督公司财务及资金运用等情况和公司董事会及经营层职务行为，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行为的规范。

## 二、监事会的独立意见

###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3年度，公司监事成员列席了公司报告期内召开的11次董事会，5次股东大会，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了全过程的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本年度公司决策程序合法有效，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能够得到很好的落实，公司重视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完善，经营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之间的制衡机制较为完善。本年度没有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认真细致地检查和审核了本公司的会计报表及财务资料，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其审计意见是客观公正的。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全体监事对公司2023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2023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3、检查公司收购、出售资产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出售资产行为。

### 4、检查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的情况

2023年度，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未发生债务重组、非货币性交易事项及资产置换，也未发生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 5、检查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2023年关联交易公平、公正，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公司利润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6、审核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有关规定，监事会对《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意见如下：2023年度，公司重视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创业板上市公司的有关规定，制订了各项内控制度，形成了比较系统的公司治理框架，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行的内部控制环境。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有效开展，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较为完整，内部控制重要活动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

## 三、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计划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恪尽职守，落实工作，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

司股东和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 1、谨从法规履行监事会监督职责

持续完善监事会工作机制和工作内容，在公司治理体系统一管理下，加强与董事会、管理层的工作沟通，合规合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进一步促进规范决策和合法经营等活动。

### 2、夯实基础提高监事会探风险能力

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要求认真落实组织管理与监督要求，高质量组织监事会工作探讨，依规列席公司董事会、参加股东大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加强与内、外部审计的日常沟通与交流，认真审阅财务报告等相关资料，增加基层调研和检查措施，不断提高监事会探知公司风险的能力，维护公司健康的运行和管控长效机制。

### 3、加强监事会业务水平

积极参加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协会等机构及上级公司组织的有关专业培训，拓宽专业知识，提高业务水平；选择合适的监督面进行细致分析研究，并向公司提出相关的建议与意见；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进一步强化思想建设，加强职业道德培养，恪尽职守，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一日